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28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科苑大道与学府路交汇处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44 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并作出本董事会决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会议由李军旗董事长主持召开，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以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9,872,376,866 股，扣除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4,071,900 股，以 19,868,304,966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967,076,241.50 元（含税），占 2020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 28.50%。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规定，对公司拟分配的现金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 的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所处行业技术及产品存在更新迭代速度快的特征，因此公司必须加大研发力度，保持持续创新的能力，不断推出新产品以满足市场需求。为应对宏观经济的波动及行业波动的影响，在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业绩与战略需要，以及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公司提出本次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工作计划，将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用于公司的研发投入、重大项目支出、预防重大风险等方面，持续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并为广大股东带来长期回报。公司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止发生资金风险。公司将继续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以更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回馈广大投资者。

独立董事对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合理性发表的独立意见：考虑到近期宏观经济及行业波动大，且公司处于研发投入较大，重大项目投入较多的时期，2020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与公司发展战略和工作计划相适应，有利于保障公司的长远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0 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1 号）。

七、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健民已回避表决。

同意授权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与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及合（联）营企业等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合计 2,692,019 万元，有效期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议案已经获得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2 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公司开展 2021 年度衍生性商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1 年度开展累计未结清契约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415 亿元的衍生性商品交易业务，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衍生性商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3 号）。

九、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际实施的内外部情况，结合公司“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迭代要求，从审慎投资和合理利用资金的角度出发，对募投项目进行逐一检视，调整项目投资总额或投入明细，或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结合实际情况调整部分项目建设期。另外，结合实际情况，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新设部分项目。

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4 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提请召开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拟于 2021 年 6 月 8 日（星期二）召开，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1-025 号）。

特此公告。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